

证券代码：001358

证券简称：兴欣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6-044

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（星期四）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其中，董事长叶汀、独立董事陈翔宇女士、葛凤燕女士、顾凌枫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叶汀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6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如下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、管理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，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信息一致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、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如下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8 日